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建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首先藉由文獻探討與專家座談初擬指標，其次經由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取得對本議題有深入研究或實務經驗之學者專家的共識，最後根據統計分析結果建構指標。

壹、結論

茲就本研究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高等教育公平指標構面，與各構面指標細項重要程度排定分述如下：

一、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

本研究採用專家諮詢座談與「修正型德懷術」(Modified Delphi Method) 進行高等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在修正型德懷術方面，即將問卷省略第一回合開放式徵詢步驟，並將第三回合與第四回合問卷合併成一個回合，總共經過三次的反覆問卷調查，調查期間自 99 年 7 月 10 日起至 99 年 10 月 5 日為止。三回合問卷調查過程中，共邀請 10 位專家委員，其專長包含高等教育、教育政策、比較教育、師資培育與教育社會學等領域。在研究助理積極催收下，三回合問卷的回收率皆達 100%。

由表 5-1 三回合問卷調查結果可知，在「社經脈絡」構面各項指標中，有 4 項指標係為第二回合新增指標，但其中「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指標已根據專家建議於第三回合移至「入學機會」構面中，因此最終調查結果共計 8 項指標。再者，在本構面中，除「成人人口教育程度」指標外，其餘各指標之眾數皆為 5，表示多數專家皆認為「非常重要」。此外，各指標第三回合平均數皆高於第二回合平均數、且第三回合標準差皆低於第二回合標準差，表示專家委員對本構面之 8 項指標已達成一定共識。

在「入學機會」構面各項指標中，除「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係由「社經脈絡」構面移入外，其餘各指標皆歷經三回合的篩選，最終結果眾數均達 5，表示多數專家皆認為本構面各指標「非常重要」；此外，由於各指標平均數都在 4 以上、標準差都在 1 以下，表示專家委員對本構面之 5 項指標已達成一定共識。

在「教育過程」構面各項指標中，於三回合調查過程中新增 7 項指標，刪除

4 項指標，最終調查結果共計 18 項指標。其中除「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指標之眾數為 4 外，其餘各指標之眾數均達 5，表示多數專家皆認為本構面各指標「非常重要」。此外，在平均數方面，同樣除了前述「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指標之平均數為 3.8 外，其餘各指標之平均數都在 4 以上，標準差都在 1 以下，表示專家委員對本構面各指標多已達成共識。

在「學習成果」構面各項指標中，於三回合調查過程中新增 4 項指標，刪除 1 項指標，最終調查結果共計 14 項指標。所有指標之眾數皆在 4 以上，且除「學生之畢業率」與「三年內畢業生之國內外升學率」兩項指標外，其餘指標平均數皆在 4 以上，表示多數專家皆認為本構面各項指標為「有點重要」或「非常重要」。惟其中仍有「畢業生對個人生涯發展的滿意度」與「高等教育對於個人向上社會的助益程度」兩項指標的標準差大於 1，表示專家除對前述兩指標的意見較為分歧外，對其餘指標已達成一定共識。

表 5-1 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

指標項目		第一回合			第二回合			第三回合			備註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I-1-1	男女工資比率	5	4.33	.866	5	4.44	.882	5	4.60	.699	保留
I-1-2	男女教育程度的比率	新增			5	4.60	.699	5	4.60	.699	保留
I-1-3	男女受教平均年限	新增			5	4.40	.843	5	4.50	.707	保留
I-1-4	男女就業比率	新增			5	4.50	.850	5	4.60	.699	保留
I-1-5	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	新增			5	4.00	1.414	移至 II-2-2			-
I-2-1	吉尼係數 (Gini Coefficient)	5	4.89	.333	5	4.89	.333	5	4.90	.316	保留
I-2-2	勞倫茲曲線(Lorenz curve)	5	4.89	.333	5	4.89	.333	5	4.90	.316	保留
I-3-1	成人人口教育程度	5	4.22	.972	5	4.44	.726	4	4.40	.699	保留
I-4-1	具大學學士學位以上者之就業率	5	4.56	.726	5	4.67	.500	5	4.70	.483	保留
II-1-1	由大學多元入學各方案進入公私立大學校院的比率	4	4.20	.919	5	4.40	.516	5	4.60	.516	保留
II-2-1	公私立大學大一新生中不同條件學生所占之比率	5	4.90	.316	5	4.80	.632	5	4.80	.632	保留
II-2-2	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	--			--			5	4.30	.949	保留
II-3-1	公私立大學學校數	5	4.40	.843	5	4.10	1.101	5	4.40	.699	保留
II-3-2	公私立大學在校學生人數	5	4.70	.483	5	4.50	.707	5	4.50	.707	保留
III-1-1	政府高等教育支出占 GDP 比率	5	4.60	.843	5	4.80	.422	5	4.90	.316	保留
III-1-2	政府對公私立大學校院之經費補助占學校總收入比率	5	4.50	.850	5	4.80	.422	5	4.80	.422	保留
III-1-3	學雜費收入占公私立大學校院總收入比率	5	4.70	.483	5	4.80	.422	5	4.90	.316	保留
III-1-4	公私立大學校院平均每生成本	5	4.80	.422	5	4.90	.316	5	4.90	.316	保留
III-1-5	獎助學金人數及金額占公私立大學校院學生數、學雜費與學校總收入比率	5	4.90	.316	5	4.80	.422	5	4.90	.316	保留

指標項目		第一回合			第二回合			第三回合			備註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眾數	平均數	標準差	
III-1-6	就學貸款人數占公私立大學學生人數比率	5	4.80	.422	5	4.80	.422	5	4.80	.422	保留
III-1-7	公私立大學提供學生之工讀機會及金額	5	4.80	.632	5	4.80	.422	5	4.80	.422	保留
III-1-8	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	--			4	4.10	.876	4	3.80	.789	保留
III-1-9	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新增			5	4.80	.422	5	4.90	.316	保留
III-1-10	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外費用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新增			5	4.70	.483	5	4.70	.483	保留
III-1-11	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教育支出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新增			5	4.50	1.269	5	4.60	.699	保留
III-2-1	公私立大學校之師生比	5	4.80	.422	5	4.60	.966	5	4.70	.675	保留
III-2-2	公私立大學校之師職比	5	4.30	.823	5	4.60	.516	5	4.60	.516	保留
III-2-3	公私立大學開設課程平均每班修課人數	5	4.50	.850	5	4.60	.699	5	4.60	.699	保留
III-2-4	公私立大學最低可開課學生數	5	4.50	.850	5	4.70	.675	5	4.70	.675	保留
III-2-5	公私立大學平均每生樓地板面積	4	3.60	1.075	刪除			--			-
III-2-6	公私立大學平均每生圖書冊數	4.5	4.20	.789	5	4.50	.707	5	4.60	.699	保留
III-2-7	公私立大學在校學生住宿比率	4	3.40	.966	3	3.60	.966	3	3.40	.843	刪除
III-2-8	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	4	3.70	.823	移到III-1-8			--			-
III-2-9	公私立大學學生校內與校外住宿比率	新增			3	3.30	1.160	刪除			-
III-2-10	公私立大學必選修課程的比率	新增			3	3.70	.949	3	3.60	.699	刪除
III-2-11	公私立大學教師職級比率	新增			5	4.50	.707	5	4.40	.699	保留
III-2-12	公私立大學教師具博士學位比率	新增			5	4.50	.707	5	4.50	.707	保留
IV-1-1	學生之畢業率	4	3.90	.994	3	3.90	.876	4	3.70	.823	保留
IV-1-2	學生之畢業年數	3	3.30	1.252	刪除			--			-
IV-1-3	學生之休學率	5	3.90	1.197	5	4.20	1.033	4	4.00	.943	保留
IV-1-4	學生之退學率	5	4.10	1.101	5	4.20	1.033	4.5	4.10	.994	保留
IV-1-5	三年內畢業生之國內外升學率	3	3.90	.876	4	4.00	.943	4	3.90	.568	保留
IV-1-6	三年內畢業生之就業率	4.5	4.20	.789	4	4.40	.516	4	4.40	.516	保留
IV-1-7	畢業生職場第一年薪資報酬	5	4.30	.949	5	4.60	.516	4.5	4.50	.527	保留
IV-1-8	學生畢業前取得證照(包括語文、技術、職業或公職等)的比率	新增			4	4.00	.816	4	4.00	.707	保留
IV-2-1	畢業生職場學用相符程度	5	3.90	1.287	5	4.40	.843	5	4.40	.699	保留
IV-2-2	畢業生職場大材小用情形	5	3.80	1.398	5	4.20	1.317	5	4.30	.949	保留
IV-2-3	畢業生對大學在校所學的滿意度	5	4.30	.675	5	4.60	.699	5	4.60	.699	保留
IV-2-4	畢業生對個人生涯發展的滿意度	5	4.10	.994	5	4.20	1.317	5	4.20	1.317	保留
IV-2-5	高等教育對於個人潛能開發(知識、技能、情意)之助益程度	新增			5	3.90	1.287	4.5	4.10	.994	保留
IV-2-6	高等教育對促進個人生涯發展之助益程度	新增			5	4.30	.823	5	4.40	.843	保留
IV-2-7	高等教育對於個人向上社會的助益程度	--			新增			5	4.30	1.059	保留

二、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的構面與指標細項

本研究德懷術調查問卷之設計係依社經脈絡、入學機會、教育過程，與學習成果四大構面，分別發展其次構面與相關評估指標。根據三回合德懷術調查實施結果，在新增與刪除若干指標後，本研究所建構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系統，包括性別平等、經濟狀況、教育普及、就業情形、入學管道、學生特質、機構分佈、可負擔性、教育品質、客觀數據與主觀認知等 11 個次構面，共 45 項評估指標。此體系具有系統性的結構關係，可為高等教育公平現況之衡量提供有用的參照架構，並規範衡量的範圍與標準。

茲將本研究發展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系統呈現如圖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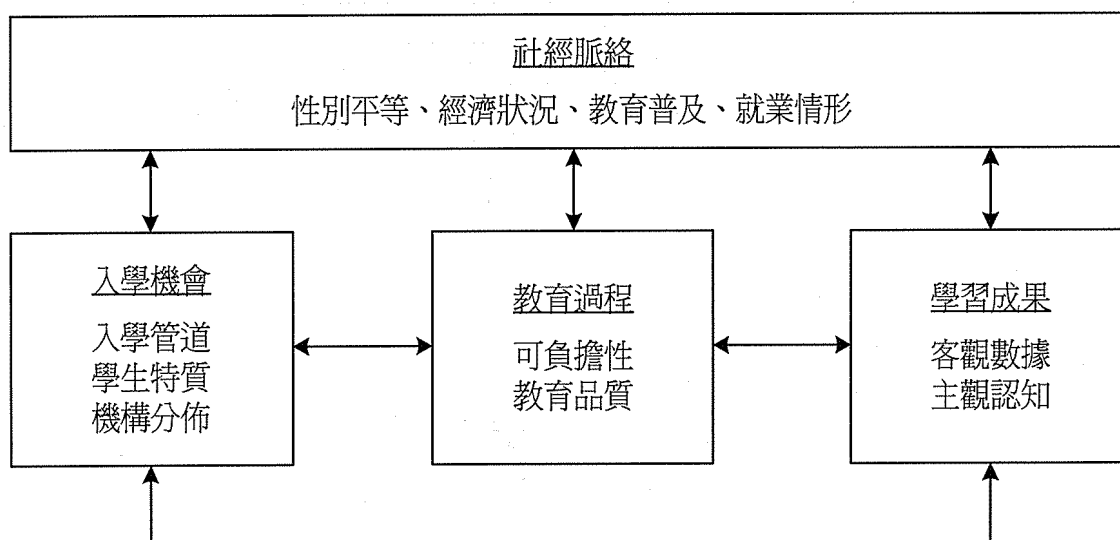


圖 5-1 我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系統的構面

另將本研究發展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細項呈現如表 5-2 所示。

表 5-2 本研究所建構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

構面	次構面	指標細項	
社經脈絡	性別平等	I-1-1	男女工資比率
		I-1-2	男女教育程度的比率
		I-1-3	男女受教平均年限
		I-1-4	男女就業比率
	經濟狀況	I-2-1	吉尼係數 (Gini Coefficient)
		I-2-2	勞倫茲曲線(Lorenz curve)
	教育普及	I-3-1	成人人口教育程度
	就業情形	I-4-1	具大學學士學位以上者之就業率
入學機會	入學管道	II-1-1	由大學多元入學各方案進入公私立大學校院的比率
	學生特質	II-2-1	公私立大學大一新生中不同條件學生所占之比率
		II-2-2	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
	機構分佈	II-3-1	公私立大學學校數
II-3-2		公私立大學在校學生人數	
教育過程	可負擔性	III-1-1	政府高等教育支出占 GDP 比率
		III-1-2	政府對公私立大學校院之經費補助占學校總收入比率
		III-1-3	學雜費收入占公私立大學校院總收入比率
		III-1-4	公私立大學校院平均每生成本
		III-1-5	獎助學金人數及金額占公私立大學校院學生數、學雜費與學校總收入比率
		III-1-6	就學貸款人數占公私立大學學生人數比率
		III-1-7	公私立大學提供學生之工讀機會及金額
		III-1-8	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
		III-1-9	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III-1-10	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外費用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III-1-11	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教育支出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教育品質	III-2-1	公私立大學校之生師比
		III-2-2	公私立大學校之師職比
		III-2-3	公私立大學開設課程平均每班修課人數
		III-2-4	公私立大學最低可開課學生數
		III-2-5	公私立大學平均每生圖書冊數
		III-2-6	公私立大學教師職級比率
	III-2-7	公私立大學教師具博士學位比率	
學習成果	客觀數據	IV-1-1	學生之畢業率
		IV-1-2	學生之休學率
		IV-1-3	學生之退學率
		IV-1-4	三年內畢業生之國內外升學率
		IV-1-5	三年內畢業生之就業率
		IV-1-6	畢業生職場第一年薪資報酬
		IV-1-7	學生畢業前取得證照(包括語文、技術、職業或公職等)的比率
	主觀認知	IV-2-1	畢業生職場學用相符程度
		IV-2-2	畢業生職場大材小用情形
	IV-2-3	畢業生對大學在校所學的滿意度	

構面	次構面	指標細項	
		IV-2-4	畢業生對個人生涯發展的滿意度
		IV-2-5	高等教育對於個人潛能開發(知識、技能、情意)之助益程度
		IV-2-6	高等教育對促進個人生涯發展之助益程度
		IV-2-7	高等教育對於個人向上社會的助益程度

三、各構面指標重要程度評定

在進行德懷術問卷調查結果分析時，可將獲得共識的指標項目作一重要性排序，排序的方式則依統計上的方法，通常以平均數作為比較基準，當平均數愈大，相對重要性亦愈大，據此，本研究四大構面中各指標重要程度之排序如下：

由表 5-3 可知，「社經脈絡」構面中各指標重要程度前三名依序為「吉尼係數 (Gini Coefficient)」、「勞倫茲曲線 (Lorenz curve)」與「具學士學位以上就業率」三項指標。由表 5-4 可知，「入學機會」構面中各指標重要程度前三名依序為「公私立大學大一新生中不同條件學生所占之比率」、「由大學多元入學各方案進入公私立大學校院的比率」與「公私立大學在校學生人數」三項指標。由表 5-5 可知，「教育過程」構面中各指標重要程度最高者為「政府高等教育支出占 GDP 比率」、「學雜費收入占公私立大學校院總收入比率」、「公私立大學校院平均每生成本」、「獎助學金人數及金額占公私立大學校院學生數、學雜費與學校總收入比率」與「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占家庭年收入比率」等 5 項指標，其平均數皆為 4.9。由表 5-6 可知，「學習成果」構面中各指標重要程度前二名依序為「畢業生對大學在校所學的滿意度」與「畢業生職場第一年薪資報酬」2 項指標。

整體而言，由各構面指標平均數可知，專家委員對「學習成果」構面重要性之平均數相對較低，且標準差亦相對較高。

表 5-3 社經脈絡構面指標重要程度排序

指標項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吉尼係數 (Gini Coefficient)	4.9	0.316
2.勞倫茲曲線(Lorenz curve)	4.9	0.316
3.具學士學位以上就業率	4.7	0.483
4.男女工資比率	4.6	0.699
5.男女教育程度的比率	4.6	0.699
6.男女就業比率	4.6	0.699
7.男女受教平均年限	4.5	0.707
8.成人人口教育程度	4.4	0.699

表 5-4 入學機會構面指標重要程度排序

指標項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公私立大學大一新生中不同條件學生所占之比率	4.8	0.632
2.由大學多元入學各方案進入公私立大學校院的比率	4.6	0.516
3.公私立大學在校學生人數	4.5	0.707
4.公私立大學學校數	4.4	0.699
5.男女就讀自然社會人文科學類科系所的比率	4.3	0.949

表 5-5 教育過程構面指標重要程度排序

指標項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政府高等教育支出占 GDP 比率	4.9	0.316
2.學雜費收入占公私立大學校院總收入比率	4.9	0.316
3.公私立大學校院平均每生成本	4.9	0.316
4.獎助學金人數及金額占公私立大學校院學生數、學雜費與學校總收入比率	4.9	0.316
5.公私立大學學雜費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4.9	0.316
6.政府對公私立大學校院之經費補助占學校總收入比率	4.8	0.422
7.就學貸款人數占公私立大學學生人數比率	4.8	0.422
8.公私立大學提供學生之工讀機會及金額	4.8	0.422
9.公私立大學學雜費以外費用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4.7	0.483
10.公私立大學校之生師比	4.7	0.675
11.公私立大學最低可開課學生數	4.7	0.675
12.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教育支出占家庭年收入比率	4.6	0.699
13.公私立大學校之師職比	4.6	0.516
14.公私立大學開設課程平均每班修課人數	4.6	0.699
15.公私立大學平均每生圖書冊數	4.6	0.699
16.公私立大學教師具博士學位比率	4.5	0.707
17.公私立大學教師職級比率	4.4	0.699
18.公私立大學學生平均每學期住宿費支出	3.8	0.789

表 5-6 學習成果構面指標重要程度排序

指標項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畢業生對大學在校所學的滿意度	4.6	0.699
2.畢業生職場第一年薪資報酬	4.5	0.527
3.三年內畢業生之就業率	4.4	0.516
4.畢業生職場學用相符程度	4.4	0.699
5.高等教育對於促進個人生涯發展之助益程度	4.4	0.843
6.畢業生職場大材小用情形	4.3	0.949
7.高等教育對於個人向上社會流動的助益程度	4.3	1.059

指標項目	平均數	標準差
8.畢業生對個人生涯發展的滿意度	4.2	1.317
9.學生之退學率	4.1	0.994
10.高等教育過程對於個人(知識、技能、情意)潛能開發之助益	4.1	0.994
11.學生之休學率	4.0	0.943
12.學生畢業前取得證照(包括語文、技術、職業或公職等)的比率	4.0	0.707
13.三年內畢業生之國內外升學率	3.9	0.568
14.學生之畢業率	3.7	0.823

四、本研究之重要貢獻

我國現行由行政院或教育部定期公布之高等教育指標資料，基本上是對教育現況的描述，較缺乏對教育公平的關注，某些教育階段的資料雖已按性別、城鄉、區域、族群等類別進行學生人數的統計，但這些訊息仍然零散且不完整。此外，從我國現行教育統計數據亦可發現，多數統計量仍是以「總量」或「每人平均」的模式來呈現，此種模式雖可在一定程度上反映高等教育公平狀況的變動情形；但若將其作為衡量我國高等教育公平的專門指標，其效果並不理想，因為只追求總量或人均的最大化，將可能會忽略個體間資源分配的不公平程度。尤其我國在M型化社會趨勢下，貧富差距逐漸拉大、導致教育公平問題不斷突顯，此時唯有透過對高等教育現況持續的測量與評估，才能有效監控和及時矯正不同教育主體間教育資源分配的差距，故亟需建立一套專門的高等教育公平指標。

爰此，本子計畫旨在建構適用於我國的高等教育公平指標，以檢視我國高等教育公平現況，並做為政府相關政策規劃與調整之參考。在研究程序上，首先參酌總計畫教育公平理論架構之CIPP評估模式，另綜合本子計畫文獻探討中先進國家相關經驗並進行適當修正後，進一步發展出較完整的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系統初步架構。為提升指標的適用性，研究團隊邀請5位對高等教育或教育公平議題學有專精之專家學者召開專家諮詢會議，針對初擬指標的適切性進行討論，並提出修正意見。其後經由三回合德懷術問卷調查取得對本議題有深入研究或實務經驗之學者專家的共識，最後再根據統計分析結果建構指標。

綜言之，本子計畫所建構之我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系統係透過文件分析、文獻探討、專家諮詢，與德懷術問卷調查等多元研究方法逐步推動落實，並根據多位專家意見就指標進行必要的修正與取捨，過程力求嚴謹。此外，所建構的指標已考量性別、年齡、社經背景、區域、機構等影響教育公平之重要因素，關注個體與不同群體間資源分配的不公平程度，故可做為評估我國高等教育公平現況的專門指標。

貳、建議

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的建構與發展，首應從釐清教育指標內涵、改善國內現有教育指標、整合相關統計資料，與建立資訊管理系統等方向著手。其次，由於發展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為一長期持續性的工作，必須不斷地根據實際需求進行檢討、修正與評估，以精緻化體系的內涵。爰此，基於上述理念，提出以下相關建議，作為建構我國高等教育公平指標之參考。

一、明訂策略目標方向，釐清教育指標構面內涵

由文獻探討可知，在發展高等教育公平指標之前，決策者必須先釐清兩個問題：「高等教育應達成的首要目標為何？」及「如何衡量該目標的達成程度？」，因為一旦缺乏事前先對策略目標進行設定，後續指標之研擬就失去方向而陷入無謂的資料蒐集活動。爰此，本研究為提高後續發展指標之效度、實用性與可行性，首先分析公平議題在高等教育擴張過程中的重要性，明確指陳公平原則為我國高等教育發展應達成的目標之一；其次透過高等教育公平意涵的界定，歸納出欲有效檢視高等教育公平現況，必須從社經脈絡、入學機會、教育過程與學習結果四大構面著手，最後經由專家諮詢座談會議，以及三回合德懷術專家問卷之調查過程，逐步發展出各項指標作為檢視我國高等教育公平程度之評估工具，以具體衡量政府相關教育政策目標之達成程度。

二、兼顧質量教育指標，描繪高等教育公平全貌

對多數決策者而言，無不希望能以更整全視野來衡量教育發展現況，故在發展指標時多欲盡可能完備；然而指標過多卻可能產生個別指標所代表的重要性降低，以及不同指標之間目標發生衝突的後果，因此指標發展不需過多，適量即可。此外，相較於質性指標而言，量化指標由於具有較具體、明確的特性，故較受到各國教育決策者青睞。但量化指標可能產生的問題之一，即為試圖將不可計量的事物數據化。尤其在高等教育公平議題的討論上，由於公平程度常與當事人的主觀認知有關，通常無法完全由客觀數據來描繪全貌，故應捨棄單一面向的衡量工具，改以包含質性與量化指標才能有效評估相關政策執行成效。爰此，本研究經由專家諮詢座談會議，與三回合德懷術之問卷調查，發展出共 45 個指標細項，其中已包含客觀數據與主觀認知指標之量化指標，未來則將進一步藉由對特定教育議題之分析，建立適用於我國高等教育公平的質性指標案例。

三、整合現有統計資料，擴充指標資料蒐集管道

由於資料的可取得性會影響教育指標的發展和執行，故在指標發展完成後，後續相關數據資料的蒐集即成為相當重要的工作。目前國內與高等教育公平有關的指標資料其範圍相當廣泛，但這些資料並非完全被蒐集在同一政府出版品中，而是由不同單位根據自己的研究旨趣設計指標，故相同資料常分散於各行政單位或民間機關中，例如教育部統計處的教育統計指標，與行政院主計處的政府統計資料等網站等。就本研究所建構的高等教育公平指標體系而言，許多重要指標皆為新發展的指標，實務上仍未建立任何資料，特別是有關教育過程與學習成果的指標。在教育過程方面，教育指標的建構主要是以高等教育的可負擔性與教育品質為核心，有關接受高等教育所需支付的學費、膳宿雜費、交通費、獎助學金、學生貸款和學生家庭年收入等資料。至於學習成果部分，有關學生畢業率、修退學率、就業率等客觀資料，以及學生對高等教育滿意度與未來生涯發展及向上社會流動之助益程度等主觀認知，亦不容忽視。惟教育指標的建構與發展，除了具備理論基礎外，同時也要顧及現實環境的限制，因一旦採用新的指標系統，勢必耗費許多人力、財力來進行資料長期蒐集工作以支援新系統的發展。故在教育公平指標系統尚未建立之前，可將改善現有教育統計資料品質列為優先考量的事項，或將現有指標整理與充實後轉換為本研究替代指標，進一步提供教育決策與學術研究應用。

四、建立資訊管理系統，提升指標系統參考價值

為瞭解教育決策執行成效，各先進國家教育行政單位無不卯足全力建立相關資料庫，如經濟合作發展組織的教育概覽資料庫，英國的 HESA，美國教育部的國家教育長期研究資料庫 (NCES)，以及高等教育整合資料庫等，可見建置各級教育資料庫已成為先進國家教育發展共同趨勢之一。前述教育資料庫不僅是相關數據資料的蒐集調查而已，更進一步建立資訊管理系統，透過相關電腦軟體處理數據資料，將原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後形成重要資訊，藉此提升教育指標的參考價值。我國教育部亦已將部分與高等教育有關的資料庫委由教育機構或學術團體以問卷調查或電子資料轉移方式來蒐集和建置，例如：台師大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所建構之台灣高等教育整合資料庫、雲科大接受教育部委託刻正建置中的高等教育決策資料庫等，可見與世界各國建立教育資料庫之旨趣不謀而合。未來本研究亦將根據所發展出的指標有系統地蒐集資料、持續進行調查，並建立長期的時間數列資料，同時加強教育指標的分析、比較與解釋，建立較完善的高等教育公平指標管理系統，適時提供利害關係人決策所需資訊。